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7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刘建德先生外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刘建德先生书面告知,其收到国家某监察委员会出具的《留置通知书》和《立案告知书》,刘建德先生被实施留置和立案侦查,暂不能履行董事相关职责。刘建德先生在本公司未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日常经营管理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已对相关工作进行了妥善安排,公司拥有完善的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会运作正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正常履职,公司及子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金账户正常。本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事项系刘建德先生个人事项,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被要求协助调查,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后续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5-045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的一致行动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的一致行动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2025年9月10日的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568万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股份占比	持股数量(股)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行	5%以上股东	78,402,207	5%	限售期间届满转取得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5%以上股份的一致行动人	61,771,368	3.94%	限售期间届满转取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期间:股东经营之需要

(二)减持数量及比例:严格按照法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执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拟减持不超过1,568万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

(三)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5-110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方集团”)申请新增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65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额度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借款年化利率为5%,实际借款金额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在借款期限内借款随借随还。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具体事项,可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借款金额,拟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子公司股权等)进行抵押或质押等方式向正方集团提供相应的担保,具体担保方式及金额以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石访先生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截至目前,正方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拟将本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正方集团及其关联方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龙新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39457.81189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卫康路109号香洲创库中心17栋16层1601室-1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类房产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业(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业);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风险性体育运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609,688,120.13	49,396,567,100.36
负债总额	39,287,206,904.92	41,191,704,026.65
所有者权益	8,322,481,215.16	8,204,863,073.70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方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方集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经营、资产、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一)借款的主要内容

1.出借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2.借款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借款用途:偿还到期债务、日常经营等

4.借款额度:不超过12.65亿元人民币

5.借款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6.借款年化利率:5%

(二)担保措施

在正方集团提供的借款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借款金额,拟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子公司股权等)进行抵押或质押等方式向正方集团提供相应的担保,具体担保方式及金额以担保合同为准。

(三)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基于支持公司,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遵循市场化原则确定,正方集团提供借款事项公司向其提供担保,符合市场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事项,充分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大力支持,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遵循市场化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2025年初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79.13亿元。

六、独立董事召开4次专门会议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4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后,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正方集团提供借款事项,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和信心,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遵循市场化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公司应向关联方提供相应额度的担保措施符合市场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5-11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公司于2025年9月4日(星期四)15:00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4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登记日:2025年8月2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9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持股5%以上股东刘海云先生因承诺放弃表决权不得行使表决权,也不得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57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7月快递物流业务经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规定,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就2025年7月业务经营简报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7月	2024年7月	同比变动
1.快递物流业务			
营业收入(人民币亿元)	190.67	162.28	14.97%
业务量(亿票)	13.77	10.30	33.69%
营业收入(人民币元)	13.66	16.76	-14.02%
净利润(人民币元)	61.90	63.70	-2.82%
(合计人民币亿元)	248.47	226.98	9.95%

注:

- 1.快递物流业务:主要包括公司的顺丰快递、经济快递、快运、冷运及医药、同城即时配送业务板块。
- 2.供应链及国际业务:主要包括公司的国际快递、国际货运及代理、供应链业务板块。以上收入不含公司其他非物流业务收入。
- 3.公司于2025年7月速递物流业务,供应链及国际业务合计收入为人民币248.47亿元,同比增长9.95%。其中:(1)速递物流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4.97%,业务量同比增长33.69%,保持良好增长态势,主要得益于公司深化激活活跃营销策略,加大对前线业务的授权与激励;同时提升运营保障的能力,强化标准产品及综合物流服务能力,持续渗透生产制造和生活消费各类物流场景,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业务需求。(2)受到国际贸易波动影响,国际货运市场需求提升,海运价格同比去年高位明显回落,但公司依托全球网络优势与多元业务布局,灵活应对市场变化,积极挖掘新需求,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整体质量保持稳定,国际快递及跨境物流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 4.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5-41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中恒电气,证券代码:002364,股票连续二个交易日内(2025年8月15日、2025年8月18日、2025年8月19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关注到近期网络上流传的关于公司与英伟达(Nvidia)、谷歌等海外知名云厂商就数据中心电源的代工、产品销售及价格等相关信息,均为不实传闻,截至目前公司未与上述海外厂商签署合作协议及销售合同。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海外市场的拓展工作,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3.公司近期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 5.在上述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股票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应当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 2.经公司财务部核算,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需要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以公司2025年8月21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 3.公司及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5-03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中期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任何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中午11:45-12:45
-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 3.网络直播地址:全景网(www.p5w.net)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2日(星期三)23: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IR@pingan.com.cn。本公司将会于2025年中期业绩发布会(以下简称“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发布会类

●业绩发布会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www.sse.com.cn)披露本公司2025年中期报告。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瞭解本公司2025年中期业绩和经营情况,本公司拟于2025年8月27日中午11:45-12:45召开业绩发布会,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的日期、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中午11:45-12:45
-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 (三)网络直播地址:全景网(www.p5w.net)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总经理兼联席首席执行官谢永林,联席首席执行官郭晓涛,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付欣,董事会秘书盛盛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2025-03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长期服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年度长期服务计划参与情况的议案》(以下简称“2025年度长期服务计划”)。

现将本公司2025年度长期服务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2025年度长期服务计划暂无实施进展。本公司将根据后续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富坤先生及刘富林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富坤先生及刘富林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2025年8月18日至2025年8月19日,刘富坤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00,000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5,965股;刘富林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0股。刘富坤先生及刘富林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32,621,973股减少至31,696,0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36.97%减少至35.92%,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富坤先生及刘富林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2025年8月18日至2025年8月19日,刘富坤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00,000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5,965股;刘富林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0股。刘富坤先生及刘富林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32,621,973股减少至31,696,0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36.97%减少至35.92%,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三、其他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控股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 5.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遵守减持相关规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董事及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洪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7,500股,占总股本的2.805%;监事王长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8,800股,占总股本的1.006%。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持有、通过非交易过户到本人名下的股份,已于2022年4月1日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个人资金需求: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洪云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875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01%;监事王长河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300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41%。上述减持计划将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
- 减持期间:公司持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所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董事及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洪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7,500股,占总股本的2.805%;监事王长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8,800股,占总股本的1.006%。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持有、通过非交易过户到本人名下的股份,已于2022年4月1日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个人资金需求: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洪云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875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01%;监事王长河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300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41%。上述减持计划将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
- 减持期间:公司持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所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